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证承销字〔2023〕4号

关于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3年9月10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9月23日
注册资本	16,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海林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51号慎昌大厦5层518D室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崔刚与胡海林分别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37.59%、35.68%		
行业分类	M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74 专业技术服务业-8工程技术-1 工程管理服务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帕克国际于2016年1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至今
备注	无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3年12月13日
辅导机构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3年12月	对企业进行尽职调查，了解和分析公司及辅导对象所存在的问题，全面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	1、通过现场办公、问卷调查、查阅相关资料等形式对企业进行全方位的摸底调查，重点了解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业务情况、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企业发展规划等情况以及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对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了解与掌握程度和其诚信意识； 2、将公司存在的问题列出清单梳理，在会同公司进行讨论研究的基础上，制作辅导方案，并展开辅导工作。	华创证券、会计师、律师
2024年1月-2024年2月	督促公司及相关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整改规范上市辅导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	1、督促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实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的规范运行； 2、组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合公司章程、上市整体方案、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等进行专题讨论； 3、通过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与考试、个别答疑的方式，引导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掌握拟上市板块的定位和相关监管要求情况，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4、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参加《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培训，向公司被辅导人员提供辅导自学材料，督促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义务以及法律后果； 5、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对公司存在的问题进行诊断，并督促公司及时整改、规范辅导所发现的不符合上市要求的问题。	华创证券、会计师、律师
2024年2月-2024年3月	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做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1、对辅导期间工作进行综合评估，评估公司是否符合发行条件； 2、向证监局报送辅导验收材料，根据证监局验收要求提供相关补充说明、底稿等； 3、组织相关辅导人员参加证监局组织的辅导验收考试； 4、按照规定做好申报文件制作。	华创证券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
市辅导备案报告的签章页)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13日

